

证券代码：874573

证券简称：信胜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浙江省诸暨市浣东街道暨东路 537 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海江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5,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 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 元。

(3)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35,000,000 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5,250,000 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0,250,000 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的情形

(4)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 发行底价：

本次发行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协商确定。

(6) 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8)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年产 8000 台（套）刺绣机机架建设项目	8,657.15	8,307.15
2	年产 33 万套刺绣机零部件建设项目	7,373.87	7,373.87
3	信胜科技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5,533.34	5,533.34
4	信胜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76.41	2,076.41
5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合计		<b>32,640.77</b>	<b>32,290.77</b>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筹方式先行投入资金，待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计划使用量，资金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计划使用量，公司拟将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进行调整，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9)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10) 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11) 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决议的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涉及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涉及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

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满足公司上市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并参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制定了《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该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9）。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具体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0）、《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1）、《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3）、《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4）、《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6）、《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7）、《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8）、《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9）、《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0）、《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1）。本议案审议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且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成之日起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董事会撰写了《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5-08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监事会撰写了《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5-08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87）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8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5-

088)。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王海江、姚晓艳、浙江信胜控股有限公司、诸暨海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王海江、姚晓艳、浙江信胜控股有限公司、诸暨海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最高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最高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05,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等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等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05,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十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 数	比 例 (%)	票 数	比 例 (%)	票 数	比 例 (%)
(一)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0	0%	0	0%	0	0%
(二)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0	0%	0	0%	0	0%
(三)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0	0%	0	0%	0	0%
(四)	《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	0	0%	0	0%	0	0%

	议案》						
(五)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0	0%	0	0%	0	0%
(六)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0	0%	0	0%	0	0%
(七)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0	0%	0	0%	0	0%
(八)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0	0%	0	0%	0	0%
(九)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涉及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0	0%	0	0%	0	0%
(十)	《关于公司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	0	0%	0	0%	0	0%

	束措施的议案》						
(十 一)	《关于制定〈浙江信胜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 案）（北交所上市后适 用）〉的议案》	0	0%	0	0%	0	0%
(十 二)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 上市后适用的需提交股东 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 的议案》	0	0%	0	0%	0	0%
(十 三)	《关于聘请公司申请向不 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 案》	0	0%	0	0%	0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邹泽兵、章昊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893.03 万元、11,954.09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08%、31.38%，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形。

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存在因未能进入创新层而无法申报的风险。

公司目前挂牌尚不满 12 个月，公司须在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时连续挂牌满 12 个月并获审议通过后，方可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 五、备查文件

（一）《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